

证券代码：300635

证券简称：中达安

公告编号：2020-120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福建省宏闽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吸收合并概述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福建省宏闽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13.41%股权的议案》《关于吸收合并福建省宏闽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在收购福建省宏闽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闽电力”）13.41%股权后，将对宏闽电力进行吸收合并。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宏闽电力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合并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福建省宏闽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前路150号10座

法定代表人：罗均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173266226

成立日期：2000-04-25

经营范围：电力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水利水电

电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政府采购招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劳务派遣（不含涉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财务数据

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439.73	13,731.89
负债总额	3,854.67	4,338.49
应收账款	3,631.79	10,464.89
净资产	10,585.05	9,393.40
营业收入	6,883.14	12,391.40
营业利润	1,444.80	4,509.69
净利润	1,191.65	3,89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567.79	1,924.86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具体安排

1、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宏闽电力的全部资产、负债、权益等，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公司将向相关主管部门申请注销宏闽电力的独立法人资格，注销申请能否审批通过及何时审批通过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的经营范围、注册资本保持不变，公司名称、股权结构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并不因本次吸收合并而改变；

3、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确定合并基准日，合并基准日至合并完成日期间所产生的损益由公司承担；

4、合并双方将根据法律法规等要求，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共同完成资产转移、权属变更、工商登记等相关程序和手续；

5、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吸收合并具体事项。

四、本次吸收合并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宏闽电力是为了承继其拥有的电力工程专业甲级资质，

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将具备五个工程专业监理甲级资质，分别为：房屋建筑工程、通信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及电力工程。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对于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如具有5个以上工程类别的专业甲级工程监理资质并符合其他相关要求即可申报综合资质，具备综合资质，则可以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故本次吸收合并宏闽电力将为公司申请综合资质奠定良好的基础，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做大做强主业、增厚业绩、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发展规划。

2、宏闽电力作为公司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实质影响，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7日